附件3

绵阳科技城新区2022年第二批公开考核招聘教育人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

为深入贯彻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全力确保每一位考生安全健康，现就本人疫情防承诺如下：

1.请广大考生近期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通过微信小程序“国家政务服务平台”申领本人防疫健康码，并持续关注健康码状态。

2.考生前往资格审查、面试、体检时如需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应做好个人防护，全程佩戴口罩，并做好手部卫生，可佩戴一次性手套，同时注意社交距离。

3.考生在资格审查、面试、体检等招聘过程中应佩戴口罩；面试前，提前1小时到达面试场地；进入资格审查、面试、体检场地时应当主动出示本人防疫健康码信息（绿码），并按要求主动接受体温测量；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（＜37.3℃），且无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者方可进入考点。考生须按相关单位要求做好防疫工作。

4.为避免影响考试，来自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考生，需持本人资格审查、面试、体检前（含资格审查、面试、体检当日）48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。

5.请考生注意个人防护，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，除核验身份时按要求及时摘戴口罩外，进出资格审查、面试、体检场地，参加面试应当全程佩戴口罩。建议考生准备手套、消毒湿巾、速干手消毒剂等防护物资。

6.面试期间，考生要自觉维护考试秩序，与其他考生保持安全距离，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，面试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。考生在面试过程中被发现或主动报告身体不适，经复测复查确有发热、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，由驻点医务人员进行个案预判，具备继续完成面试条件的考生，安排在备用隔离考室继续准备并进行面试，考生从普通考场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（未出考点）所耽误的时间，不再予以追加；不具备继续完成面试条件的考生，由驻点医务人员按规定妥善处置。

7.考生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和防疫要求，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等造成不良后果的，取消面试资格，终止面试；如有违法情况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本人已认真阅读此《绵阳科技城新区2022年第二批考核招聘教育人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》，知悉告知事项和防疫要求。在此郑重承诺：本人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（证明）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并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，接受相应处理。

承诺人： （加盖手印）

2022年 月 日